

服务类项目验收报告

采购项目：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政法委购买社会治安保险项目	
服务期限：2021 年 10 月 01 日至 2022 年 09 月 30 日	
验收时间：2023 年 4 月 13 日	
验收地点：管委会（南院）1012 会议室	
验收方案： 1、综治保险赔付清单验收； 2、年度宣传、推广活动效果验收； 3、年度赔偿总额度专项资金使用情况验收； 4、辖区企业及居民服务满意度验收。	
甲方意见（对服务工作内容、质量、服务人员配备等乙方履约情况的逐项评价，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）： 经核对年度报告，宣传费用 124808 元，已决赔付金额 209008 元，合计 333816 元。未达合同金额 80%。建议乙方继续跟进未决案件（未决赔付金额 68663 元），按照相关规定，待所有案件结案后，再次组织验收。	
乙方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的承诺： 结合甲方建议，我方将组织专人对未决案件进行清理，确保应赔尽赔，同时在 2024 年 9 月 30 号之前，持续处理往期补报案件，达合同约定金额的 80% 后，再进行汇报验收。	
甲方名称（盖章）：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政法委	乙方名称（盖章）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市分公司
甲方代表签字：	乙方代表签字：
2023 年 04 月 13 日	2023 年 04 月 13 日

说明：本报告一式两份，甲、乙方各 1 份，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。